

共青团潍坊学院委员会文件

潍院团字〔2021〕7号

关于做好2021年五四表彰申报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团总支、学生会：

2020年，全校各级共青团和学生组织按照学校党委和团省委工作部署，深化共青团和学生会改革，大力推进从严治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服务青年成长，突出共青团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和大局贡献度，实现了全校共青团事业平稳、快速、创新发展。

为总结经验，表彰先进，今年五四期间，团委决定继续评选表彰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类别

（一）先进集体类

1. 潍坊学院红旗团总支（4个）；
2. 潍坊学院先进团总支（6个）；
3. 潍坊学院十佳团支部（10个）；
4. 潍坊学院十佳院学生会（10个）；
5. 潍坊学院十佳学生社团（10个）；
6. 潍坊学院十佳青年志愿服务团队（10个）。

（二）先进个人类

1. 潍坊学院共青团工作先进个人（10人）；
2. 潍坊学院十佳学生团干部（10人）；
3. 潍坊学院十佳共青团员（10人）；
4. 潍坊学院十佳学生会干部（10人）；
5. 潍坊学院十佳学生社团干部（10人）；
6. 潍坊学院十佳学生社团活动积极分子（10人）；
7. 潍坊学院十佳青年志愿者（10人）。

二、评选条件及要求

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三力一度”工作方面表现突出、成绩显著的优秀集体或个人。以2020年度全校共青团工作为考核内容。

（一）先进集体类

1. 红旗（先进）团总支评选条件

（1）班子建设好。班子配备齐整，班子政治好、能力强、业务精，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班子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围绕学校党政中心扎实有效地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

（2）主题活动好。聚焦团的主责主业，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在落实共青团重点工作和开展品牌活动上成效明显；注重学生会和学生社团组织建设，积极指导其开展活动；结合专业特色和学生思想状况，组织和指导学生开展第二课堂活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积极开展线上工作，引导青年居家善学、科学抗疫，有序参与疫情防控的志愿服务工作。

（3）支部建设好。所属团支部班子健全，设置合理，能够通过民主选举按期换届；认真规范做好团员发展、“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推进团支部整理整顿成效明显，团支部工作有活力；团支部、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学社衔接”工作扎实有效。坚持党建带团建，坚持团员推优入党。

（4）活动阵地好。建有学生社会实践、青年志愿者等有关的指导服务机构和基地；有实体和网络团属宣传阵地；学生活动经费中有固定的经费比例用于开展共青团活动，并努力多方筹集资金，保证稳定的工作、活动经费来源。

2. 十佳团支部评选条件

(1) 符合“潍坊学院先进团支部”评选条件，近两年内曾被评校级先进团支部。

(2) 组织体系和制度完善，具有很强的凝聚力，按时缴纳团费和进行团籍注册；团员教育评议活动扎实有效；思想建设成效好，“三会两制一课”实施规范，团支部整理整顿成效明显，及时完成“智慧团建”相关工作。

(3) 支部活动内容丰富、扎实有效，团日活动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积极参加校团委及本学院组织的各项活动，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学雷锋志愿服务、科技创新等方面成效显著，在全校团支部建设中具有示范意义。

(4) 支部内申请入党人数、入党积极分子人数和党员（含预备党员）比例高；支部内无团员受到各类违纪处分。

3. 十佳院学生会评选条件

(1) 组织建设方面。扎实落实党委的全面领导，认真执行学院各项制度；坚持深化改革，不断推进职能聚焦，机构精简，力量下沉，运行有效；职能定位明确，组织机构健全，运行机制完善，基础工作扎实；工作有计划、有落实、有检查、有总结，管理严格、规范、创新、高效。

(2) 思想教育方面。在学生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凝聚力和影响力。引导青年学生树立远大理想、肩负时代使命，在对大学生进行“思想引领”过程中有思想、有创新、有作为、有成绩。

(3) 开展活动方面。积极响应上级组织安排的各项任务，

开展丰富多彩、健康有益的文化娱乐活动、社会实践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和科技创新活动等，优化校园育人成才环境，推动校园精神文明建设。

（4）发挥作用方面。认真执行校学代会及其常代会的决议，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围绕学生成长需求，带领学生干部积极作为，冲在一线；关心广大同学的学习、生活情况，持续做好青年利益诉求协商代言，帮助同学解决实际问题。

（5）创新特色工作。结合学院专业特色，服务大局、服务青年，创造性地组织有思想性、教育性的活动。独立组织开展学生活动，内容丰富、形式新颖。

4. 十佳学生社团评选条件

（1）参评范围为在校团委注册的校、院两级学生社团；符合“潍坊学院优秀社团”评选条件，近两年内曾被评为优秀学生社团。

（2）自身建设好，规章制度健全；内部团结，有凝聚力，工作有计划、有布置、有落实、有总结、有成效；社团经费管理、社团负责人换届等各项工作按有关程序扎实进行。

（3）结合自身特点，围绕青年学生成长成才，开展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并取得较好的效果，在繁荣校园文化生活、提高校园文化品位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5. 十佳青年志愿服务团队评选条件

（1）积极参加并配合校团委、校青年志愿者联合会组织的

推动团员注册成为青年志愿者、志愿者培训、三月学雷锋志愿服务、12·5国际志愿者日等各项工作。

(2) 做好服务队管理，建设项目化品牌活动，有志愿服务队章程或工作规范手册作为服务指导，长期开展志愿服务；利用好“志愿中国”平台，做好志愿者注册，活动发布、招募、审核等工作。

(3) 重视志愿服务宣传报道，传播正能量，建有长期志愿服务基地，签订志愿服务协议。

(4) 在防抗疫一线中表现突出，做出较大贡献，具有良好声誉和一定影响。

(二) 先进个人类

1. 共青团工作先进个人评选条件

红旗（先进）团总支主要负责人同时授予“潍坊学院共青团工作先进个人”称号。另外，校团委根据团干部综合表现，对有突出业绩、做出突出贡献的团干部授予“潍坊学院共青团工作先进个人”称号。无需单独申报。

2. 十佳学生团干部评选条件

(1) 符合“潍坊学院优秀团干部”评选条件，近两年内曾被评为校级优秀团干部。

(2) 理想信念坚定，热爱团的工作，积极要求进步，有较强的责任感，敢于担当作为，在疫情防控宣传、引导、组织等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所负责的集体曾获校级及以上表彰。

(3) 学习成绩优秀，曾获学校奖学金；热爱团的工作，积极主动承担工作任务，在主题教育活动中有突出表现；有较强的工作能力，积极团结和带领广大同学共同进步；积极参加科技创新、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和校园文化活动，表现突出。

3. 十佳共青团员评选条件

(1) 参评范围为来校工作一年以上的青年教工团员和一年级以上的学生共青团员。

(2) 符合“潍坊学院优秀共青团员”评选条件，学生团员应在近两年内曾被评为校级优秀团干部或优秀共青团员。

(3) 理想信念坚定，道德品行优秀，模范作用突出，遵规守纪自觉，学生团员应曾获得校级以上（含校级）一等奖学金。

4. 十佳学生会干部评选条件

(1) 参评范围为现任校、院两级学生会干部，落实《学生会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践行学生会宗旨，珍惜代表服务同学和锻炼提升能力的机会。

(2) 认真学习专业知识，成绩优秀，曾获得校级及以上优秀学生奖学金；积极参加政治理论学习，有较高的政治理论水平和较强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 积极参加学生会举办的各项活动，按时参加学生会组织召开的各种会议。及时完成学生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工作成绩突出。

(4) 认真履行学生会的工作程序，积极配合学生会各部门

有效开展工作，定期提交工作计划和总结。

(5) 具有集体观念、团结协作意识。在工作、实践活动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在学生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凝聚力和影响力。

5. 十佳学生社团干部评选条件

(1) 参评范围为校、院两级学生社团负责人（正副会长）、校学生社团联合会主要成员、各学院学生会社团部主要成员。

(2) 符合“潍坊学院优秀社团干部”评选条件，现从事学生社团工作。

(3) 学习刻苦，成绩优良，综合测评在班级前 50%，无不及格科目；热心社团工作，乐于奉献。

6. 十佳学生社团活动积极分子评选条件

(1) 参评范围为校、院两级学生社团骨干成员、校学生社团联合会成员、各学院学生会社团部成员。

(2) 符合“潍坊学院学生社团活动积极分子”评选条件，现从事学生社团工作。

(3) 学习刻苦，成绩优良，综合测评在班级前 50%，无不及格科目；热心社团工作，乐于奉献。

7. 十佳青年志愿者评选条件

(1) 具有坚定的政治方向，坚决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政治素质过硬；对共青团组织有强烈的认同感和归属感，有严肃的组织纪律观念，积极主动完成团组织交

办的各项工作。

(2) 乐于助人、无私奉献，大力弘扬、践行雷锋精神，善于积极主动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志愿服务活动，在扶贫济困、帮残助老、扶幼助弱、抢险救灾、环境保护、社区服务、大型赛事等活动中取得突出成绩，并在社会和广大师生中间产生广泛的积极影响。

(3) 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目的明确，态度端正，服务优良，效果显著。学雷锋志愿服务过程中有典型事迹、表现突出。

(4) 在防抗疫一线和线上助力疫情防控中表现突出，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和公众认可度。

三、评选程序

(一) 红旗(先进)团总支、共青团工作先进个人评选，根据 2020 年度全校共青团工作考核结果推荐。

2020 年度全校共青团工作考核分为两部分：

1. 各团总支工作项目评价，校团委评议。

对照 2020 年共青团工作要点，以 2020 年度学校学生工作考核中共青团的相关内容和评价为基础，涵盖共青团思想引领工作、基层组织建设、校园文化活动、课外科技创新、实践育人工作、学生会和学生社团、创新突出贡献等方面，结合 2020 年度团省委重点工作考核，校团委进一步核实并汇总统计，不需要再提报相关支撑材料。此项得分占考核总分值的 80%。

2. 各团总支述职，评审团评议。

各团总支梳理总结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形成 2020 年度工作总结（字数在 2000 字左右），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审阅签名后，于 4 月 9 日前提报给校团委，电子版发 wfutwzxb@163.com，校团委组织评审团审阅各团总支年度共青团工作总结；4 月中旬召开全校共青团工作交流与述评会，各团总支负责人重点围绕 2020 年度特色工作、工作思考、存在的问题等进行现场述职汇报（结合 PPT 讲解），评审团进行现场评分。此项得分占考核总分值的 20%。

（二）其他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由各团总支组织申报，每个类别不超过 1 个。十佳团支部、十佳学生团干部、十佳共青团员，联系人：李静（8785701、18353660609），邮箱：wfutwzxb@163.com。十佳院学生会、十佳学生会干部，由校学生会牵头组织评选；十佳青年志愿服务团队、十佳青年志愿者由校青年志愿者联合会牵头组织评选；联系人：李可杨（8785862、18615360199），邮箱：twkjxcb@wfu.edu.cn。十佳学生社团、十佳学生社团干部、十佳学生社团活动积极分子由校学生社团联合会牵头组织评选，联系人：朱军（8785862、15853696630），邮箱：twstgzb@wfu.edu.cn。

评选先进集体和个人时，要通过举办形式多样的宣传展示交流，提高团员参与度，扩大评选活动影响力。要严格按照时间进度要求，报送各类奖项的申报表（见附件 1、2）、事迹材料（1000 字以内）、公示无异议证明（不少于三个工作日）和所获奖项的

扫描件等材料。所有申报材料，纸质版盖章后报给相应科室，电子版分别发到相关邮箱，报送截止时间为4月9日。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附件: 1. 2021年五四表彰先进集体申报表
2. 2021年五四表彰先进个人申报表

共青团潍坊学院委员会
2021年3月31日

附件 1

2021 年五四表彰先进集体申报表

申报类别				
申报单位名称（全称）				
申报单位负责人		政治面貌		联系方式
奖惩情况				
主要事迹 (1000 字以内)				
学院团总支 (挂靠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院党总支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校学生会(社 团联、青志 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团委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申报类别分别填十佳团支部、十佳院学生会、十佳学生社团、十佳青年服务团队。参评十佳团支部的，务必在“奖惩情况”中注明获得校级“先进团支部”的时间，及相应团委文件编号。

附件 2

2021 年五四表彰先进个人申报表

申报类别					
申报者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联系方式	
担任职务					
奖惩情况					
主要事迹 (1000 字以内)					
学院团总支 (挂靠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院党总支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校学生会(社 团联、青志 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团委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申报类别分别填写十佳学生团干部、十佳共青团员、十佳学生会干部、十佳社团干部、十佳社团活动积极分子、十佳青年志愿者。参评十佳学生团干部和十佳团员的，务必在“奖惩情况”中注明获得校级“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的时间，及相应团委文件编号。

共青团潍坊学院委员会

2021年3月31日印发
